

臺南市政府商業名稱及所營業務登記預查案件變更申請書

【每件以一次為限】

預 查 編 號			
核准之商業名稱			
申 請 事 項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變更申請人(變更後之申請人須為原申請人三等親以內血親或配偶；請檢附身分證或戶籍謄本等相關證明文件)	變更後 申請人姓名： 身分證字號： 地址：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刪除核准之所營業務（限不影響商業名稱標明之業務種類者）	擬刪除之所營業務：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增列核准之所營業務（限不影響商業名稱標明之業務種類者）	擬增列之所營業務：		

(原) 申 請 人		(新) 申 請 人	
姓 名	(簽章)	姓 名	(簽章)
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	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	
聯 絡 電 話		聯 絡 電 話	
地 址		地 址	

受委託人姓名	(簽章)	身分證統一編號	
聯絡電話		地址	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